

(Li Er's Series)
(of Works)

李洱作品系列

(中篇小说集)

始终坚持知识分子写作立场
百科全书式描写巨变的中國

李洱：以前没有人这样去写知识分子，这样一种处于非常尴尬状态的知识分子。他们懂得那么多，却无法解决自身的问题。他们要么有劲无处使，要么就是肌无力。其中部分小说，我想尽量写出沙尘浩荡、浊浪排空的感觉。我想突出一个“乱”字，乱中取胜。

导师死了

李洱 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



李洱作品系列

导师死了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导师死了/李洱著.-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2017.11

(李洱作品系列)

ISBN 978-7-5321-6376-2

I. ①导… II. ①李…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7) 第258945号

发行人: 陈征

责任编辑: 丁元昌

美术编辑: 丁旭东

书 名: 导师死了

作 者: 李洱

出 版: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文艺出版社

地 址: 上海绍兴路7号 200020

发 行: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200001 www.ewen.co

印 刷: 苏州市越洋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 本: 890×1240 1/32

印 张: 11.875

插 页: 2

字 数: 209,000

印 次: 2017年11月第1版 2017年11月第1次印刷

I S B N: 978-7-5321-6376-2/I · 5094

定 价: 43.00元

告 读 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 0512-68180628

自序

十年前，有编辑朋友说，愿意编辑出版一套我的作品集，或者所谓的文集。最近几年，也不断有人这样建议。对朋友的好意，我当然要表示感谢。但是，我却不敢贸然应允。

对自己的作品，我一直缺乏足够的信心。我自认为是个认真的写作者，但是认真只是一种工作态度，它并不能保证你能写出好作品。我也自认为写出过一些好作品，但是它们在我的作品中究竟占有多大比例，我却心中无底。多年来我一直有个愿望，就是能抽出时间，对已有的作品进行必要的修改和润色，好像它们还只是一些半成品，不该轻易拿出来示人。

熟知我的读者都知道，我这样说，并非矫情。

我收到过、拜读过很多朋友的作品集、文集。阅读朋友的作品，既是与朋友相处的方式，也是向朋友学习的机会，你可借此知道当代的写作状况。但是说句实话，对这些作品集、文集能有多少读者，我总是不免有些怀疑。以自己的阅读为例，中国作家中，除了鲁迅的文集，别人的文集我确实没有认真通读过。外国作家中，除了加缪的文集，我也没能全都读完。是啊，除了研究鲁迅和加缪的少数专家之外，谁又会去通读他们的文集呢？对鲁迅和加缪这样的顶尖大师尚且如此，遑论对于他人？

正是因为这样的理由，我对出版作品集，或者所谓的文集，确

实没有太大的兴趣。也正是因为这样的原因，现在当这套作品集出现在读者面前的时候，我心中充满了不安。

如果你问我，既然如此，那你为什么还要同意将它们集中出版呢？我想了想，终于找到了一些理由。首先当然因为是出版社的盛情。上海文艺出版社是我非常信任和尊重的出版社，从这里出版的很多优秀作品，曾经极大地丰富了我的文学世界，我对此一直深怀感激。对他们的好意，我除了感谢还得接受。其次，我逐步认识到，写作者永远不可能写出让自己非常满意的作品的。在一些人看来已经足够完美的作品，在另外一些人看来却可能是毛病百出，而他们指出的一些毛病，可能有助于你写出更好的作品；对于你自认为的那些失败之作，或许还会有读者认为值得一读。坦率地说，这两种情况都曾经在我身上发生过，这是一种鞭策，也是一种安慰。而我，既需要鞭策，也需要安慰。

这套作品集，除了收录我的小说作品，也收录了我的一些文学对话录、演讲以及随笔。与我进行这些对话的批评家、记者，无疑都是文学的行家。借对话和演讲的机会，我讲述了我对人与事、对文学与时代的一些看法。正是那样的一些看法，决定了我为什么会写出这些作品，也决定了这些作品的成功与失败。

感谢阅读这套作品集的每一位读者朋友。

李 洱

2012年9月27日

目录

自序	001
导师死了	001
缝隙	072
加歇医生	111
二马路上的天使	152
悬浮	206
破镜而出	250
抒情时代	303

导师死了

一

许多年来，我经常想起导师吴之刚教授。他是一位民俗学家。有几年时间，他是全国最年轻有为的学者之一。他还差点当上了博士生导师。他死了，这把贵重的交椅就让别的教授给坐了。

要是他得了什么很关键的病，脑溢血、癌症、一触即发的心脏病，问题都好交代。事实上，他跟这些要命的病没有瓜葛。童年时代，他曾患过一种常见的哮喘病，对花粉、露珠、新鲜的冷空气过敏，然而哮喘病并没有在他的生理上留下后遗症。在他以前的病历卡上，唯一重要的病例是他曾经扭伤过腿，离伤筋动骨还差得很远，两帖膏药就对付过去了。

当然，他曾被误诊为肝癌。他就诊的枋口温泉疗养院为此事向他道过歉。他死后，医生们又一次化验了他的肝，确诊他只是一位

症状较明显的乙肝病毒携带者。像他这样的病人，全国有一亿二千万人，实在算不上特殊，这样的病也太常见了。然而，我却经常回想起那个具体的情景：他站在教堂的鎏金圆顶上凌空欲飞，在雪景的映照下，他赤裸的身子活像一只大鸟。我看见他走到那个窄小的平台边缘，不停地打着寒战，而我却捧着他日后的桐木骨灰盒站在地面上仰望着他。后来，他就落下来了，下落的时候在空中划了一道浓黑的暗影，暗影蔓延过雪迹、花径、水沟，来到我跟前，将我笼罩。我在那浓密的暗影中喘不过气来……有时候，我还会看到缪芊和常娥也在这暗影里，当暗影退尽的时候，只留下我和常娥还站在那里……

这样的情景多次潜入我的睡眠，将我从梦中惊醒。我曾在吴之刚教授门下读了三年硕士，但这层师生关系似乎并不能构成我惊梦的缘由。他死时，我不在他的身边，我没有能看到他死时的情景。他在疗养院住了半年多，师母缪芊有事提前回校之后，他是由常娥陪着度过了最后那段光阴。

可以说，导师的晚年（如果只活了四十一岁的人也有晚年的话），是他一生中最不清晰的一段日子。一只潮湿的骨灰盒足以容得下他的生平，但我总被那些更详尽的事缠绕着，他晚年的故事在我眼前挥抹不去。

二

一九八九年三月的一天早上，我接到疗养院的院长王明川医师的电话，他告诉我，导师出事了。我骑车去找师母缪芊，在家属院的门口偶然遇见了常娥，她站在快餐店旁边，像是在等待什么人。她提着一只朱红色的皮箱，仿佛准备出远门。我正要上前跟她打招呼，她却匆匆走开了，淹没在人流中。显然，她没有看到我。

中午的时候，我才等到缪芊。她到学校看孩子去了。她问我：“王院长究竟是怎么说的？只说出事了，出什么事了？”我说，王院长只告诉我出了点事，得派人去一趟疗养院。

“你那么相信院长？”缪芊说，“院长可能跟你的导师翻脸吵起来了。”缪芊说着，就忍不住地笑了。我不知道这有什么好笑的。

当天下午，我们就赶到了疗养院。疗养院离市区有一百多公里的路程，建在一片山间平地里，它原是殖民地时期的教堂。在雪影之中，它就像是一座古老剧院里画工精良的布景，很远就可以看到它的主教堂的灰色的圆顶。有五六个病人排着一字纵队从我们的汽车边走过。他们一边走，一边唱着院歌《春天降临》。我们沿着凋敝的花径往门口走去时，师母突然问我：

“你最近见到常娥了吗？”

她仿佛只是随便问问，并不要求我作回答。因为她又转过脸与

司机开起了玩笑，问司机这样跑一趟，除了上缴一部分之外，自己还能落下多少钱。司机笑而不答。师母说：“你应该请客，请我们两人吃顿饭。”

师母说着，又附和着那几个病人唱起了《春天降临》。一直唱到第二段结尾，我们才走到门口的阶前。师母突然站住了脚，自言自语地说：“王院长怎么没有到门口迎接我们？”她话一出口，就又显得犹豫不定。过了一会儿，她才说：

“他一周前还回过家，现在能出什么事？”

我们已经走进大院。师母随意地朝各处张望着，仿佛沉浸在故地重游的喜悦里。

最早发现导师尸体的人，是一位患有皮肤病的讲师。那天中午，他到教堂浴池里泡澡。他走出教堂的时候，已是午后两点钟左右。他站在教堂的台阶上，让阳光照耀着他那锈迹斑斑的皮肤。这位研究莎士比亚的学者现在怀疑温泉浴池对他的皮肤病是否能起到疗效。在他的身边，从教堂圆顶上流下来的雪水汇成水流，流向道路两侧的阴沟和花径。导师就是这时候从教堂顶上掉下来的。这位讲师突然看到一个被雪水洗得非常洁净的东西趴在台阶上。他被这个情景吓呆了。过了一会儿，他才惊叫着跑下台阶，没跑几步，就自己绊倒在道路上被雪水泡得松软的细沙上面。

我和缪芊由护士陪同找到这个人时，他正在诊所里接受治疗，

他已经知道那个从空中掉下来的人是吴之刚教授。

“是我最先看到死去的吴教授，”他有点儿自豪，后来，他紧紧盯着缪芊说，“我很想抽空跟你聊聊，要不是我发现了，你现在还不知道他死了，你得给我一次聊天的机会。”

缪师母倚着门框说：“现在就可以聊。你的病又加重了吧？”

“相反，它减轻了。”讲师说。

讲师把袖子放下，又把裤子褪下，让护士打针。护士说：“早上不是刚打过针？”

讲师一边提裤子，一边说：“你现在是一个人睡还是两个人睡？”

“两个人睡。我和儿子。”缪芊说。

“吴教授死前已经跟常娥搞上了，你不知道吧？”

“知道。”

“知道了就好。”

我跟着他们一起走出诊所。陪我们来这里的护士苏菲小姐一直忍不住地笑着。讲师边走边畅谈着他对导师之死的看法。他给人的印象总像是在卖弄学问。他有意地向缪芊靠近，缪芊却机警地跟他拉开了距离。

“吴先生在模仿莎翁笔下的奥菲莉亚，”他说，“假设他早就看中的教堂圆顶并不是什么好景致，再假设这一带也没有可以摔死的地方，而是一片海滩地，吴之刚就不会找死了。”他字斟句酌

地说。

缪芊听完了他的想法，突然加快了脚步。我紧跟了上去，讲师却一把拉住了我，低声问道：“她对我的印象还不错吧？看在我最早发现吴先生的分儿上，实话告诉我。”

“她就要嫁人了。”我说。

“又没有赶上趟。”他摇着头，停下不走了。

我和缪芊并排走的时候，看到她已经非常疲倦。她提出要到墓园看看。疗养院有自己的一片墓园，那里是整个院区最引人入胜的地方，环境幽雅，四周是经年的槭树和雪松。雪松虽然矮小，但它的锥形树冠仍在墓园的砖石和碑顶上留下了浓阴。一圈铁蒺藜的栅栏把墓园围了起来，只留下一道供人进出的小门。栅栏外侧的花圃里植有金光菊、女贞子和锦葵。已有不少名人安葬在那里，犹如果实召唤着秋天来临，那些长眠于此的名人也在九泉呼喊着重聚。导师生前经常散步的那条通往墓园的小道上撒着一层细沙，赋予了它幽闲的小径风情。疗养院的名声在很大程度上是由这片墓园带来的。

缪芊脸上闪过一丝笑意，她的脚步也变得轻快起来。她说：“把他埋在这里是最合适不过了。”

“什么时候？”

“先看看他再说，还没有机会去看他呢。不知道是否已整过容了。”

她脸上的笑意骤然间消失了。她问：

“你找到院长了吗？”

“没有。医生们说他有事出去了，要明天才能回来。”

“等他回来，跟他商量一下，把你的导师就地埋掉算了，多好的墓园啊。”

“院长会同意吗？”

“他求之不得。不要忘了，你的导师也是个名人。”她说，“王院长又能跟你的导师谈到一块儿，他们总是无话不谈。再说，王院长有搜集名人尸体的爱好。”

我们一直等待王院长回来商谈此事。他在两天之后才从外地赶回疗养院。这期间，我和缪芊曾到停尸房里看望导师。他卧在塑料花丛中，整容之后，反而比活着时还要好看。他那有些凸出的嘴部、下巴由于枕头垫得较高而不太明显了。他的嘴巴仍然裂开一条粉笔般粗的缝隙，他平时就保持这种嘴形。师母站在他的脚边，默默地端详着他，那是她最宁静的时刻，我从未见过她如此安静。她无论什么时候都给人一种躁动不安的印象。她手指拈着覆盖着导师的白单子的一角。护士苏菲说：“掀开看看吧。”师母制止了她。

苏菲说：“吴先生只是变短了一些，其余的都一样。”

我也觉得他变短了。

王院长回来之后，缪师母问他该怎么处理。院长说：“你看呢？”

“也埋在墓园吧。”

院长看着已经准备好的那口舢板一样的棺材，陷入了沉思。后来他说：

“恐怕不行，因为墓园已挤满了。我看还是火化了好，火化之后，骨灰先存放在这里，等我们新建了墓园，再把他挪进去。这是折衷方案。”

“墓园里不是还有空地吗？一个人也挤不进去？”缪芊说。

“墓园里应该保持疏朗的感觉，塞得太满会不好看。”他说。

“要是吴之刚还没死，这话你会对他说吗？”缪芊抬高了声音，像是要跟他吵架。

院长朝塑料花丛中的导师望了一眼。他的舌头在嘴里顶着腮帮，两个腮帮交替地鼓起来，又凹陷进去。这位精神分析医师等缪芊说完之后，才沉静地说：

“他已经死了，所以不存在你所说的假设。我们也不是图省事，实际上先火化再埋葬更加费事。值得高兴或者说值得我欣慰的是，他将是新墓园的第一位住户，你知道，我跟他向来很能谈到一起。”

但是他的话对缪芊难以奏效。缪芊还是跟他吵了起来。她说她宁愿把导师拉回城里火葬，也不愿在这里跟院长磨嘴。院长说：

“这难以办到。死在这里的人得由我们处理，这是疗养院的规矩。”

“你的规矩太多了吧？”师母说。

“那是文明的标志。”院长说。他一句话呛得缪芊说不出话来。他仍然不放过她，继续说道：“你确实是我遇到的第一位不愿合作的家属。对不起，我说错了，你们已经离婚了。”

最后还是按照院长的意愿把导师火化了。那一天道路非常难走。在丘陵和山冈的背阴处，在所有阳光照耀不到的地方，积雪尚未消融。那个舢板一样的灵柩关闭着，上面撒满了花末纸屑。抬灵柩的是从附近的一个村子雇来的农人，他们像进城办事那样打扮了一下，打着领带，戴着皮革手套，使人看起来觉得不舒服。他们为农闲时节揽上这件差事而高兴。

折腾了一天，我们在黄昏时分捧着骨灰盒回来了。缪芊没有再回到疗养院，她拦上一辆过路车回了城。等车时她对我说：“不关我的事了，或许本来就没我的事，我只是跟着瞎忙。这一下好了，我犯不着再和王明川打交道了，但是我想到他还是来气。”我捧着骨灰盒，目送那辆装满手纸的货车消失在道路的尽头。我看着手里的盒子，它是用桐木做的，在野外清冽的空气里，它仿佛散发着桐花的香气。

三

缪芊走后，我又在疗养院住了两天。我想仔细看看导师最后生活过的地方。导师住院期间，我曾来过两次，每次都有事脱不开身，难以到各处走动。现在，我突然有了这样的机会。这里的病人大多博览群书，不少人能把自己的病升华到学术高度来谈论，解释肌体生病的合理性。有一次我在菜园里遇到一位正在锄草的病人，他看上去凡事都心不在焉。他的下牙床上残留着部分牙齿，微笑时，露出了黑洞洞的口腔。他冷漠地回答了我的问题，接着，又冷漠地介绍起了自己：“从人的身体大小来看，人一生射出的精液比别的动物都要多，所以人是爱好性交的动物。”他舔着自己的牙床，看着我，揣摩我的反应。过了一会儿，他说：“我染上了性病，这是最合理的病。”

他又弯腰锄草了，他锄草的动作有点笨拙。他说：“那位皮肤病讲师真够下流的，做梦还要梦见前天跟你一起来疗养院的那个女人。她跟你是什么关系？”

“她是我的师母，吴之刚教授的妻子。”我说。

“我看着很面熟，差点忘了她，没办法，这里的护士太多了，让人忙不过来。”他很抱歉。

这里的病人，凡是见过缪芊的，几乎都要向我打听她的事。她

在陪导师住院的短暂的时间内，一定给他们留下了较深的印象。

缪师母容貌美丽，可是体弱多病。她曾是位京剧演员，扮演过《杜鹃山》里的柯湘。样板戏停演之后，她的忠实戏迷常同升教授把她介绍给了大学里年轻的讲师吴之刚。常同升教授那时已成了民俗学界的权威，我的导师吴之刚也在学术界成为新一代学者的代表。后来，导师就娶了缪芊，凭导师那副模样能娶到这样的美人，实在是一种福气。从那以后，谁都把吴之刚当做是常同升的弟子，虽然他们之间并没有真正的师生关系。让人纳闷的是，吴之刚夫妇婚后的感情生活并不融洽。那时，缪芊已经调到高校里讲授党史。据说导师曾对缪芊的学术功底持有异议，说她难以胜任这项工作。常同升教授用一句话就把我的导师顶回去了：“缪芊在戏里学到的党史知识足够使用了。”他们一直没有生育，后来又听从了常同升先生的建议，领养了一个孩子，取名叫吴童。跟过去不同的是，以前这对夫妻是关起门来自己争吵，现在他们是当着儿子的面争吵。

在我研究生毕业前夕，我曾和导师去北京参加了一个学术讨论会。议题是导师负责编选的一套民俗学丛书。跟以前一样，主编仍由常同升挂名。会上，兄弟院校的几个年轻人发言尖刻，称这套书没有什么学术价值，只是一些残存于民间的陈风陋习的罗列。其中有一本导师本人编译的书，他们说书中收集了许多迷信现象，带着伪科学的成分。下午休会之后，导师一直躁动不安，他捂着肚子在房间里走来走去，有时候失神地望着窗外的一堵脏墙，仿佛心事